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日通过电话、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汉昭先生主持。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为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及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100万吨锂辉石选矿项目转让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公司100万吨锂辉石选矿项目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4月9日